

中古漢字流變

下

臧克和 著

說文玉篇名義歷史呈現
出土文字傳世字彙對照

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中古漢字流變/臧克和著. —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2008
ISBN 978-7-5617-6394-0

I. 中… II. 臧… III. 漢字—演變—中古 IV. H12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08)第 141090 號

(本書所依托有關傳世字書數據庫和出土文字數據庫受版權保護)

本書由上海文化發展基金會圖書出版專項基金資助出版

中古漢字流變

著 者 臧克和
策劃編輯 王 焰
項目編輯 陳慶生
索引編制 鄭邵琳 李建廷、楊巧琳
特約錄排 李建廷 楊巧琳 鄭邵琳 郭 瑞 李海燕 劉元春
特約校對 楊巧琳 鄭邵琳 李建廷 沈祖春 何 瑞 鄭 婕 井米蘭 張 晗
封面設計 袁銀昌

出版發行 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社 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號 郵編 200062
電話總機 021-62450163 轉各部門 行政傳真 021-62572105
客服電話 021-62865537(兼傳真)
門市(郵購)電話 021-62869887
門市地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號華東師範大學校內先鋒路口
網 址 www.ecnupress.com.cn

印 刷 者 上海當納利印刷有限公司
開 本 850×1168 16 開
插 頁 6
印 張 161.5
字 數 3167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10 月第一版
印 次 2008 年 10 月第一次
印 數 001—2100
書 號 ISBN 978-7-5617-6394-0/H·416
定 價 800.00 元

出 版 人 朱傑人

(如發現本版圖書有印訂品質問題,請寄回本社客服中心調換或電話 021-62865537 聯繫)

後 記

應楷字發展及資源調查急需，我們從上個世紀末開始作為漢語言文字學專業博士學位論文選題，專門設立過“《名義》校釋”、“《名義》義項系統研究”、“《原本玉篇》文字研究”、“《宋本玉篇》研究”、“《干祿字書》字類研究”等系列課題。本世紀初，作為教育部人文社會科學重點研究基地建設，又規劃了“《玉篇》、《萬象名義》比較研究”、“魏晉南北朝漢字發展史研究”、“唐宋字彙時間層次研究”、“楷字發展及資源調查”等重點課題。課題群之間，具有內在的銜接。課題研發到現在，只能說具備了進一步調研的基礎。所謂觀其“流變”，目前也還僅限於有關時段和材料。由於傳抄傳刻文獻類型複雜，首次基於超大字符集支持的《名義》抄本系統整理校訂，需要研制 windows xp 系統下能夠運行的專用字體（shuowen、shuowen1、SW）。《宋本玉篇》、《原本玉篇》殘卷和唐抄《萬象名義》等的調研整理，由於有關本子傳抄傳刻所存在的問題，也還只是應使用者研究者急需而提供某種方便參考性文本。尤其像《原本玉篇》抄本，根本難以措手。也許維持原貌，勝過強行轉換。殘卷文本處理，儘量仍其舊觀。除了部分明顯存在文獻問題之處，給出可資比照符驗的相關文獻之外，一般未加校勘整理。標點斷句，也只是提供一種參考的方便。有待研究之處，自然所在多有。實在說來，上述每一種文本的系統調研整理，都是曠日持久的工程。各種傳抄問題，各類字跡關係，更有待於系統對照和發現。期待真正的使用者研究者留意批評，以便不斷完善。我們同時也考慮在綫閱讀方式，以開放的系統，為隨時更正提供方便。

這裏還有“後記”，主要是有兩點關係需要說明：一是基本資料來源，一是編者隊伍構成。

關於文獻資料來源，由於資料庫的結構和空間的局限，這裏只是將有關專家資料庫所處理的主要版本依據簡單交待一下，否則，一一羅列，將占去許多篇幅。

本書所對照的《原本玉篇》、《宋本玉篇》、《篆隸萬象名義》和《說文解字》等資料，皆來源於華東師範大學中國文字研究與應用中心所研製的傳世字彙檢索系統，該系統研製加工過程中，所採用的版本為：

《說文解字》，中華書局 1963 年影印。小篆及重文字庫研製依據的字形是北宋校本“《說文》真本”，為汲古閣藏版。

南朝顧野王《原本玉篇》殘卷（羅振玉影本、楊守敬抄本、日本東方文化學院影印的卷八殘卷），中華書局 1984 年影印。

澤存堂重刊《宋本玉篇》，中國書店 1983 年影印。

日釋空海《篆隸萬象名義》，高山寺典籍文書綜合調查團編，日本東京大學出版會出版“高山寺古辭書資料第一”。

日釋空海《篆隸萬象名義》，中華書局 1995 拼版影印本。

本書所對照魏晉南北朝隋唐五代石刻等資料，皆來源於華東師範大學中國文字研究與應用中心有關課題組所研製的《石刻資源庫》。該資源庫總共收錄魏晉南北朝各種石刻文獻 1525 種，總字數達到 30 多萬，其文獻來源為：

《北京圖書館藏中國古代石刻拓本彙編》（魏晉南北朝 2—8 冊），中州古籍出版社 1989 年；

《新中國出土墓誌·陝西卷》，文物出版社 1994—2004 年；

《新中國出土墓誌·河南卷》，文物出版社 1994—2004 年；

《新中國出土墓誌·重慶卷》，文物出版社 1994—2004 年。

該資源庫總共收錄隋唐五代部分石刻資料，時間跨度為 380 年，涉及字量達 176.5 餘萬，所有文獻材料來源主要包括：

《北京圖書館藏中國歷代石刻拓本彙編》（9—36 冊），中州古籍出版社 1989 年；

《新中國出土墓誌》（隋唐五代部分），文物出版社 1994—2004 年；

《中國歷代石刻史料彙編》（隋唐五代部分），北京圖書館出版社 2000 年。

至於作者隊伍構成，我在有關體例說明裏就已交待過，本書是基於從上個世紀末即投入研製加工的資料庫平臺實現的。各類資料庫的研製加工，歷時十餘春秋，凝聚了數屆研究生和導師們的辛勤勞動。

系列調研課題，主要是在王平教授等組織指導下，由數屆研究生所組成課題組群體完成的。課題組群體，群策群力，持之以恆。朱葆華博士精於中古文字《原本玉篇》研究，有關日藏唐抄《萬象名義》、《說文·木部》殘卷等文獻，都是他當年赴東瀛講學之餘，留心訪求得到的。蔡夢麒博士精於語音史，分管擬音。其他如潘玉坤博士熟諳出土文獻，呂浩博士勤於《萬象名義》校理，劉中富博士深於《干祿字書》字樣，何瑞博士致力於《宋本玉篇》專題，郭瑞、劉元春、李海燕等專注於石刻文字……這些博士研究生，有的已經成為學科帶頭人，有的也已經成為博士研究生指導教師。其中主要成員（按時間先後）有：呂浩、潘玉坤、朱葆華、劉中富、蔡夢麒、何瑞、鄭婕、郭瑞、劉元春、李海燕等。

至於本書校對工作，主要是鄭邵琳、李建廷、楊巧琳、沈祖春、鄭婕、張晗、何瑞、井米蘭等同學完成。而本書編排工作，主要由楊巧琳、李建廷、鄭邵琳等研究生犧牲節假日時間完成，其中索引編制，主要是李建廷、鄭邵琳、楊巧琳等同學利用休息時間完成的。

本書作為讀書劄記，準確些說，是多年來的讀“字”筆記。對照所及有關傳世文獻和出土文獻，主要來源於華東師範大學中國文字研究與應用中心劉志基教授等所研製《戰國楚文字數字化處理系統》（上海教育出版社 2004 年）和《商周金文數字化處理系統》（廣西教育出版社 2004 年）。由於卷帙規模已經過大，書證所及傳世文獻，主要來源於文淵閣《四庫全書》（上海人民出版社等單位研製電子版），與之相對照所及有關經史子集傳世版本，包括在德國波恩大學圖書館所參考有關學術筆記抄本出處，一般不再出現於按語當中。至於援引《干祿字書》、《五經文字》、《九經字樣》、《汗簡》、《廣韻》等歷代工具書，不再逐條標注版本來源。至於所參考現代大型工具書諸如《漢語大詞典》、《漢語大字典》等，也同樣不暇逐一給出出處。至於各部按語所及頻率較高篇幅較長的參考文獻、歷年筆記，有關條目皆以“參見”字樣出之，以為進一步聯繫地步，並儘量壓縮已經過長的篇幅。

有這樣一個空間，我也順便表示自己的謝忱。如此複雜的數據集成並付梓，首先離不開作為古籍整理研究專家的朱傑人社長大力扶持；王焰副社長高人雅致，從上個世紀就關注我的不合時宜的文字，對於“流變”複雜工程，尤其重視，各個環節都費去許多時間；文字編輯陳慶生女士效率之高，令人感佩。對於多年來持續關心我個人和文字基地文字工作的許多出版專家，在這裡也表示敬佩。像李人凡總編上個世紀曾策劃“漢字研究新視野”叢書，先後出版過三批 11 種；進入這個世紀，李編審作為資深出版家，仍以文化建設為己任，實屬難能。

我曾有機緣數度流連於歐西萊茵河畔（2002 年 11 月、2003 年 10 月、2005 年 9 月、2006 年、2007 年，或出席會議，或講學研究），2006 年到 2007 年間，則有一年多時間，得以避囂於萊茵河畔。臨悠悠長流，消盛夏永晝。遂托無能之辭，遣有涯之日。不唯息肩，亦復息心。會議講學，胥予遜謝。漱石枕流，錙銖必較，得以逐條對照，觀察“流變”。有此一段文字姻緣，我無法忘懷萊茵河畔的教堂晚鐘，忘不了為此提供研究條件的德國 DFG 學術聯合會，忘不了 Universitat Bonn Germany Wolfgang Kubin 教授和其他德國漢學界的友人。《萊茵枕流》隨筆，曾有數篇，為一時心境寫照焉。

臧克和

2007 年萊茵河畔

2008 年江南仲秋

壺部第二百五十二

凡八字

字頭 4 個。《宋本》《名義》《說文》共見 2 個，《宋本》《名義》共見 4 個，本部無新增字。

壺

hú 戶徒切。盛飲器也，圓器也，瓦鼓也。壺，篆文。曲，籀文。

《名義》：“壺，戶徒反。酒器。”

《說文》：“壺 hú 壺，昆吾圓器也。象形。从大，象其蓋也。凡壺之屬皆从壺。戶吳切。”中古石刻如《元鸞妃公孫甌生墓誌》作壺。《說文》所釋，在於製作：緩讀為昆吾，促讀為壺。工具神聖化，至於人格化。昆吾之於壺、鍾馗之於椎、夸父之於規矩：皆其比，參見《說文文化說解·夸父意象》。《五經文字》：“壺壺二字本象形字，不從土。”

罍

kè 口盍切。古榼字。酒器也。

《名義》：“罍 kè 口闔反。酒器。”

𩚑

sǎng 先朗切。鼓材也。

《名義》：“𩚑 sǎng 先郎反。弗古。”

按：《名義》“罍”“𩚑”次序，《宋本》適反。疑《名義》“弗”為“曲”之訛寫。

壹

yūn 於芬切。壹壺。壺，篆文。

《名義》：“壹 yūn 於神<行>反。”

《說文》：“壹 yūn 壺，壹壺也。从凶从壺。不得泄，凶也。《易》曰：天地壹壹。於云切。”《名義》“壹”次“壺”“𩚑”之間。

壹

yī 音一。《說文》云：專壹也。

《名義·壹部》：“壹 yī 於逸反。合也。成聚也。”

《說文·壹部》：“壹 yī 壺，專壹也。从壺吉聲。凡壹之屬皆从壹。於悉切。”《宋本·壹部》重出，此處不再算為字頭。參見《一部》“一”字條。

卮部第二百五十三

凡三字

字頭 3 個。《宋本》《名義》《說文》共見 3 個。《宋本》本部無新增字。

卮

zhī 之移切。酒漿器也。受四升。

《名義》：“卮，之移反。四升網酒器。”

《說文》：“卮 zhī 卮，圓器也。一名觥。所以節飲食。象人，卪在其下也。《易》曰：君子節飲食。凡卮之屬皆从卮。章移切。”從巴從巳或從匕，形成異體，蓋楷化記號區別性喪失。《干祿》：“卮卮：竝上俗下正。”

罍

zhuàn 時栗切。小卮有蓋也。

《名義》：“罍 zhuàn 时宛反。卮有盖。”

按：《說文》：“𡵓shuàn 𡵓，小卮有耳蓋者。从卮專聲。市沅切。”

𡵓

zhuǎn 之栗切，又之繫切。小卮也。

《名義》：“𡵓zhuǎi之繫反。小卮。”

《說文》：“𡵓zhuǎn 𡵓，小卮也。从卮耑聲。讀若捶擊之捶。旨沅切。”從巴從巳，

按：形成異體，蓋楷化記號區別性喪失。

卮部第二百五十四

凡十五字

字頭9個。《宋本》《名義》《說文》共見5個，《宋本》《名義》共見9個。

《宋本》字序，《名義》基本一致。《宋本》本部無新增字。

卮

zī 側持切。卮也。此古文。今作𥑔。亦作卮。𥑔、卮，並古文。𥑔，今文。

《名義》：“卮zī側治反。又与周反。卮古。𥑔古。𥑔，今卮。”

按：《說文》：“𥑔zī 卮，東楚名卮曰𥑔。象形。凡𥑔之屬皆从𥑔。側詞切。𥑔，古文。”

𥑔

chā 楚洽、千廉二切。古文𥑔。𥑔，同上。

《名義》：“𥑔qiān 千廉反。𥑔同。𥑔，土<上>𥑔文。”

《說文》：“𥑔chā 𥑔，𥑔也，古田器也。从𥑔𥑔聲。楚洽切。”《名義》衍“上”

按：字；字頭也與《宋本》不相對應；另外𥑔抄寫不清，待攷。

𥑔

lú 力胡切。飲器也。𥑔，籀文。

《名義》：“𥑔，力胡反。飲器。𥑔，籀文。”

《說文》：“𥑔lú 𥑔，𥑔也。从𥑔𥑔聲。讀若盧同。洛乎切。𥑔，籀文𥑔。𥑔，篆文

按：𥑔。《名義》“𥑔”次“𥑔”“𥑔”之間。

𥑔

běn 補衮切。盛糧器也。𥑔，同上。

《名義》：“𥑔běn 補昆反。盛糧器。𥑔，同上。”

《說文》：“𥑔běn 𥑔，𥑔屬，蒲器也，所以盛種。从𥑔弁聲。布付切。”《名義》

按：“𥑔”次“𥑔”“𥑔”之間。

𥑔

zhù 之庶切。𥑔也。

《名義》：“𥑔，之庶反。𥑔也。”

按：《名義》“𥑔”次“𥑔”“𥑔”之間。

𥑔

qī 口奚切。𥑔𥑔，大簾也。

《名義》：“𥑔，口奚反。”

𥑔

guì 古惠切。𥑔𥑔也。

《名義》：“𥑔，古惠反。𥑔（𥑔𥑔）也。”

按：《名義》釋義所用𥑔字，當系“𥑔𥑔”省混。

𡿨 fú 附娛切。小畚也。

《名義》：“𡿨，附娛反。小畚也。輒也。”

𡿨 píng 蒲丁切。竹器也。

《名義》：“𡿨 píng 菩丁反。”

《說文》：“𡿨 píng 𡿨，輒也。从𡿨并聲。杜林以爲竹筥，楊雄以爲蒲器。讀若𡿨。

按：薄經切。”《名義》等本楷省，“𡿨”次“畚”“虐”之間。

卷第十七

𠂔部第二百五十五

凡三十八字

字頭 32 個。《宋本》《名義》《說文》共見 23 個，《宋本》《名義》共見 30 個。

《宋本》新增字 2 個：旛、𣎵。

《宋本》字序，《名義》大部一致。

𠂔

yǎn 於蹇切。《說文》云：旌旗之旂，𠂔蹇之兒。又𠂔蹇，舞兒。今爲偃。

《名義》：“𠂔，於蹇反。舞旗兒。”

《說文》：“𠂔yǎn 𠂔，旌旗之游，𠂔蹇之兒。从中，曲而下，垂𠂔相出入也。讀若偃。古人名𠂔，字子游。凡𠂔之屬皆从𠂔。於噍切。𠂔，古文𠂔字。象形。及象旌旗之遊。”𠂔作構件構造使用，楷化記號化為從旂省子形。南北朝墓誌碑刻使用楷字記號區別性喪失，構件完整性悉遭破壞。方、ㄣ、ㄣ形，淆然不別。如北魏《穆亮妻尉氏墓誌》旋字楷作𠂔、《元恭墓誌》旌字楷作𠂔，元譚妻司馬氏墓誌游字用𠂔，元平墓誌用𠂔。同時，記號化過程已經將𠂔作為一個構件，與水或辵合成，不再受《說文》本部分析為從𠂔汙聲結構影響。

旗

qí 巨基切。熊虎爲旗也。又旗亭，市門樓表也。

《名義》：“旗 qí 渠基反。旌也。表也。”

《說文》：“旗 qí 旗，熊旗五游，以象罰星，士卒以爲期。从𠂔其聲。《周禮》曰：率都建旗。渠之切。”北魏《尔朱襄墓誌》作𠂔，隋開皇十五年《段威墓誌》作𠂔，《大周故隰州刺史建平公於公（遂古）墓誌銘》作𠂔。

旛

piāo 匹遙切。旂旗旛搖之兒。

《名義》：“旛 piāo 匹翹反。同上。”

《說文》：“旛 piāo 旛，旌旗旛繇也。从𠂔票聲。匹招切。”《名義》“旗”“旛”按：次序，《宋本》適反。

旐

zhào 除矯切。《周禮》曰：龜蛇爲旐。

《名義》：“旐，除矯反。埒長尋由也。”

《說文》：“旐 zhào 旐，龜蛇四游，以象營室，游游而長。从𠂔兆聲。《周禮》曰：縣鄙建旐。治小切。”

旐

pèi 蒲貝切。《爾雅》曰：繼旐曰旐。

《名義》：“旐 pèi 菩帶反。垂兒。”

按：《說文》：“旐 pèi 旐，繼旐之旗也，沛然而垂。从𠂔宋聲。蒲蓋切。”

旌

jīng 子盈切。《周禮》曰：析羽爲旌。旌，同上。見《禮記》。

《名義》：“旌，子盈反。以羽爲旌。”

《說文》：“旌，游車載旌，析羽注旌首，所以精進士卒。从𠂔生聲。子盈切。”隋按：《孔神通墓誌》作旌，《鄭善妃墓誌》作旌，旌一旌一旌一旌，石刻存其演變綫索。

旂 yú 弋於切。《周禮》曰：鳥隼爲旂。

《名義》：“旂 yú 与居反。錯革鳥日也。”

《說文》：“旂 yú 旗，錯革畫鳥其上，所以進士衆。旗旂，衆也。从𠂇與聲。《周禮》

按：曰：州里建旂。以諸切。”北魏《元公墓誌》等作𣎵。

旃 yáo 與昭切。旌旗之旃也。

《名義》：“旃 yáo 与堯反。旗。”

《說文》：“旃 yáo 旃，旌旗之流也。从𠂇攸聲。以周切。”《名義》“旃”次“旃”

按：“旃”之間。

旒 ě 於我切，又於蟻切。旌旗旒旒兒。

《名義》：“旒（旒） ě 何（阿）我反。”

《說文》：“旒 yǐ 旒，旗旒旒也。从𠂇奇聲。於离切。”“旒旒”雙音成詞，詞形或

按：作“旒旒”。《名義》字形抄省作旒，反切上字何、阿混淆。

旒 nǚ 女綺切。旒旒。

《名義》：“旒，女綺反。柔弱兒。”

按：“旒旒”雙音成詞，《說文》作“旒旒”形。

旒 qí 渠衣切。縣旒於竿。

《名義》：“旒 qí 渠依反。蛟龍為也。”

《說文》：“旒 qí 旒，旗有衆鈴，以令衆也。从𠂇斤聲。渠希切。”《名義》“旒”

按：次“旒”“旒”之間。見北魏《元融墓誌》所用楷字。《周禮·春官·司常》：“交龍爲旒。”

旒 suì 似醉切。全羽爲旒。旒，同上。

《名義》：“旒 suì 叙醉反。以羽為也。旒，同上。”

《說文》：“旒 suì 旒，導車所以載。全羽以爲允。允，進也。从𠂇遂聲。徐醉切。

按：旒，旒或从遺。”

旒 huì 胡外切。《左傳》曰：旒動而鼓。

《名義》：“旒 huì 古會反。旗。”

《說文》：“旒 kuài 旒，建大木，置石其上，發以機，以追敵也。从𠂇會聲。《春秋

按：傳》曰：旒動而鼓。《詩》曰：其旒如林。古外切。”《名義》“旒”次“旒”“旒”之間。

旒 zhān 之延切。《周禮》曰：通帛爲旒。旒，同上。

《名義》：“旒，之近（延）反。通帛爲旒。旒，同上。”

《說文》：“旒 zhān 旒，旗曲柄也。所以旒表士衆。从𠂇丹聲。《周禮》曰：通帛爲

按：旒。諸延切。旒，旒或从亶。”《名義》反切上字近、延混淆。

旒 pī 普皮切。旗靡也。

《名義》：“旒，普皮反。旗靡。”

《說文》：“旃 pī 旃，旌旗披靡也。从𠂔皮聲。敷羈切。”《名義》“旃”次“旆”
按：“施”之間。旌得名於披。

施 shī 舒移切。施，張也。又式豉、以伎二切。

《名義》：“施，舒移反。展也。行也。教也。”

《說文》：“施 shī 旌，旗兒。从𠂔也聲。𠂔樂施字子旗，知施者旗也。式支切。”
按：北魏《唐耀墓誌》作𠂔。《禮記·學記》：“不陵節而施之謂孫。”鄭玄注：“施，猶教也。”

旃 yóu 弋周切。旌旗之末垂者。或作游。

《名義》：“旃 yóu 余周反。”

《說文》：“游 yóu 旃，旌旗之流也。从𠂔汙聲。以周切。𠂔，古文游。”《宋本·水部》：“游 yóu 以周切。浮也，旌旗之游也。”北魏《元譚妻司馬氏墓誌》用遊，《元平墓誌》用游。

旒 liú 力周切。旌旗垂者。

《名義》：“旒 liú 旌周反。旗垂兒。”

按：旒得名於流。北魏《元頊墓誌》作𠂔，楷字記號化區別性喪失。

旄 máo 莫刀切。旄，牛尾也，舞者持。

《名義》：“旄 máo 莫勞反。牛尾也。”

按：《說文》：“旄 máo 旄，幢也。从𠂔从毛，毛亦聲。莫袍切。”北魏《寶泰墓誌》作旄。

旋 xuán 徐緣切。周旋也。

《名義》：“旋 xuán 徐治（公）反。條（徐）緣反。周也。行也。還也。轉也。”

《說文》：“旋 xuán 旌，周旋，旌旗之指麾也。从𠂔从疋。疋，足也。徐鍇曰：人足隨旌旗以周旋也。似沿切。”北魏《穆亮妻尉氏墓誌》等作𠂔，楷字記號化區別性喪失。《名義》反切下字治公、條徐形近抄混。

旛 fān 妨園切。旌旗摠名也。

《名義》：“旛，妨國（園）反。旌旗。物名。”

《說文》：“旛 fān 旛，幅胡也。从𠂔番聲。臣鉉等曰：胡幅之下垂者也。孚袁切。”
按：《名義》反切用字國、園形近抄混。

旅 lǚ 力與切。衆也。旅，古文。

《名義》：“旅 lǚ 間舉反。容也。衆也。陣也。處也。引導養也，力也，序行也，俱也。”

《說文》：“旅 lǚ 旅，軍之五百人爲旅。从𠂔从从。从，俱也。力舉切。𠂔，古文旅。”
按：古文以爲魯衛之魯。”北魏《和邃墓誌》作旅，《奚真墓誌》作旅，《元詮墓誌》作旅：楷字區別性喪失。

族 zú 徂鹿切。類也。

《名義》：“族 zú 叙鹿反。類也。聚也。”

族，簇記錄同源詞。《說文》：“族 zú 𠂔，矢鋒也。束之族族也。从𠂔从矢。昨木切。”
按：北魏《元弼墓誌蓋》作𠂔，《元楨墓誌》作𠂔，《元顯魏墓誌》作𠂔：記號區別性

喪失。

旃 shāo 所交切。旌旗之旃。

《名義》：“旃，所交反。鷲尾。”

旃 yè 於業、於儼二切。掩光也。

《名義》：“旃，於業反。率罔。”

揆之音義，《名義》楷作從奄得聲為是。旃旃旃字群，字書著錄皆不早於《玉篇》《集韻》之類，大要以《名義》所存楷字為有據。周祖謨《廣韻》校勘記據《集韻》作從𠂔從因結構，掩也。失之晚。

於 yū 央間切。居也。又倚乎切，歎辭也。𠂔、𠂔，並古文。

《名義》：“於 yū 億間、猗居〈明〉二反。𠂔，古於文。岐（𠂔）古。”

《名義》衍文，且形近抄混。南北朝《龍門山造像九十八段之比邱慧榮題記》作𠂔，北魏《尔朱紹墓誌》作𠂔：記號區別性喪失。

旂 wù 文屈切。州里所建旗也。亦作勿。

《名義》：“旂 wù 無屈反。”

《宋本·勿部》：“勿 wù 無弗切。非也。又旗也。”“物色”本字，旂、物記錄同源按：詞，“物色”本有取於認旗辨色，經典用“物”字，“勿”本取象於旗旂。

揮 huī 許非切。動也。亦作揮。

《名義》：“揮 huī 欣歸反。動。”

《宋本·手部》：“揮 huī 詡歸切。《易》曰：發揮於剛柔而生爻。揮，動也。”揮動按：旗幟本字。

顙 jī 居起切。失容也。

按：《名義》所無。

旛 biāo 必姚切。旌旗飛揚兒。

《名義》：“旛 biāo 補照反。旗飛兒。”

《說文》：“旛 biāo 𠂔，旌旗飛揚兒。从𠂔衆聲。甫遙切。”《名義》“旛”次“旗”按：“旛”之間。

旛 yǎn 於檢切。

《名義》：“旛 yǎn 於業反。率罔。”

按：《宋本》有音無義，旛旛異體。本部旛下：“旛 yǎn 於業、於儼二切。掩光也。”

旛 yǎo 於了切。旗屬。

《名義》：“旛 yǎo 於烏反。旗也。”

《說文》：“旛 yǎo 𠂔，旗屬。从𠂔要聲。烏皎切。”《名義》“旛”次“旛”“旛”按：之間。

勿部第二百五十六

凡三字

字頭 3 個。《宋本》《名義》《說文》共見 3 個。《宋本》本部無新增字。

勿

wù 無弗切。非也。又旗也。

《名義》：“勿，無弗反。莫也。”

按：《說文》：“勿 wù 勿，州里所建旗。象其柄，有三游。雜帛，幅半異。所以趣民，故遽稱勿勿。凡勿之屬皆从勿。文弗切。𠄎，勿或从於。”參見《𠄎部》從𠄎勿聲結構。勿、勿楷化區別字。

易

yáng 弋章切。飛也。

《名義》：“易 yáng 余章反。飛也。間也。”

按：《說文》：“易 yáng 易，開也。从日一勿。一曰飛揚。一曰長也。一曰彊者眾兒。與章切。”北魏《元固墓誌銘》作𠄎，兩橫筆省共用一橫筆。

𠄎

lì 呂至切。古文利。

《名義》：“𠄎，呂至反。利也。”

按：《說文·刀部》：“利 lì 𠄎，銛也。从刀。和然後利，从和省。《易》曰：利者，義之和也。力至切。𠄎，古文利。”《宋本·刀部》：“利 lì 力至切。義之和也，善也，剡也，銛也。”北魏《元湛妻薛慧命》作𠄎，《淨悟浮圖記》作𠄎，《郭顯墓誌》作𠄎：反映出所從刀形分裂為記號的楷化過程，隋唐五代石刻所用楷字已全部從𠄎構造。

矢部第二百五十七

凡三十字

字頭 23 個。《宋本》《名義》《說文》共見 10 個，《宋本》《名義》共見 18 個。

《宋本》新增字 6 個：𠄎、𠄎、𠄎、𠄎、𠄎、𠄎。

《宋本》未收《說文新附》的“矮”。《宋本》字序，《名義》大部一致。

矢

shǐ 尸視切。箭也。古者牟夷作矢。𠄎，同上。俗。

《名義》：“矢 shǐ 尸旨反。矢（𠄎），同上。”

按：《說文》：“矢 shǐ 𠄎，弓弩矢也。从入，象鎗栝羽之形。古者夷牟初作矢。凡矢之屬皆从矢。式視切。”北魏《元恭墓誌》作𠄎，《宇文誠墓誌》作𠄎：反映出楷化記號化過程 / 筆位置不確定，形成異體過程。隋大業十年《鄧昞墓誌》：“賊雖平蕩，但為伏[夫]所著。十年五月戊戌朔廿七日甲子，春秋五十有六，終於五口縣所。將士奔號，天子痛惜。”以“失”用作“矢”，字形作𠄎。北魏《檀賓墓誌》“於時朔馬南侵，吳戈北掃，接矢徐方，交刃州境，自非雄明挺秀，無以委居邊扞”作𠄎。隋大業九年十二月十三日葬《陳常墓誌》：“懸車將崦，落轡𠄎。故朋悲雨，朝野悽傷。”也可釋作“失”，“失”前所脫之字，疑為“行”，以與上句“將”字對文。《淮南子·天文訓》有“縣車”記載。三國·魏·繆襲《挽歌詩》：“白日入虞淵，懸車息駟馬。”明·何景明《古塚賦》：“哀懸車之莫察兮，怨脩夜之不晨。”由矢構成字，與包括法術在內的射箭因素有關，與

正直意義有關。“短弧”射人，結構分別從矢從弓；後羿射日，字或從弓作彎。參見《說文解字的文化說解·弓矢意象》。

侯 hóu 胡鉤切。射侯。又君也，侯也，何也。侯，古文。

《名義》：“侯 hóu<隻>胡溝反。𣎵，侯，古文。侯，古文。”

按：《說文》：“侯 hóu 𣎵，春饗所𣎵侯也。从人；从厂，象張布；矢在其下。天子𣎵熊虎豹，服猛也；諸侯𣎵熊豕虎；大夫射麋，麋，惑也；士射鹿豕，爲田除害也。其祝曰：毋若不寧侯，不朝于王所，故伉而𣎵汝也。乎溝切。侯，古文侯。”《名義》字形侯、隻抄混，“侯”次“矯”“矦”之間。北魏《王基墓誌》作侯，《元悌墓誌》作侯，侯侯古今字。甲骨文金文簡牘文所表示的，是所射的箭靶。可能這種所射箭靶就是以人爲對象，所以其後的古陶文簡牘文篆文都增加人形。隸變楷化以後，人形被移到左邊寫作侯字。“侯”與“候”是兩個形音義都有差別的字，但從有關命名來源分析，二者有必要進行互相關聯比較。

《說文解字》歸《矢部》，現代工具書歸《人部》。“侯”字本來記錄所射箭靶，這種射靶是由張開的獸皮或者幕布充當的。那麼，這種射靶怎麼會與“諸侯”的侯字發生聯繫了呢？原來，“射侯”儀式，還果真得名於“諸侯”。古代的“射侯”，是一種具有巫術色彩的儀式。也就是通過一種模擬射擊，來向諸侯施加影響，以此達到對各地諸侯的控制。這算是“射侯”的人類學理解，參看《說文解字》“侯”字下面的解釋。到了《禮記》，對“射侯”作了正面的說明，認為這是古代天子的大射之禮。《禮記·射義》：“故天子之大射，謂之射侯。射侯者，射爲諸侯也。射中則得爲諸侯，射不中則不得爲諸侯。”《禮記》的這種解釋，跟古代曾經流行以“射藝”作爲人格修養考核尺度是聯繫在一起的。原初的射箭，若干情況下確實具有一定的巫術意味。這方面，有大量民俗記載。例如古代認為射人畫像，可使其遭災禍。《後漢書·齊武王演傳》：“使長安中官署及天下鄉亭皆畫伯升像於塾，旦起射之。”王先謙援引惠棟說：《太公金匱》曰：武王伐紂，丁侯不期，尚父乃畫丁侯於策，三旬射之，丁侯病大劇。莽蓋法古爲厭勝之術也。”類似的故事，可以參看《封神演義》中姜太公箭射趙公明、《紅樓夢》馬道婆針刺鳳姐寶玉姐弟等通俗文學的描述。包括古代“后羿射日”之類的傳說，其本事可能也不外乎一種祈禱降雨祓除旱魃的巫術儀式。射侯，取象於射人；內在關聯，在於方術控制。參見《說文解字的文化說解·弓矢意象》。

𣎵 shè 時柘、時益二切。𣎵弓。今作射。又亦、夜二音。

《名義》：“𣎵 shè 時益反。矢如中物。”

按：《說文》：“𣎵 shè 𣎵，弓弩發於身而中於遠也。从矢从身。食夜切。𣎵，篆文𣎵从寸。寸，法度也。亦手也。”《名義》“𣎵”次“矢”“矯”之間。字形初本從弓，小篆訛混。北魏《穆彥妻元洛神墓誌》作射，隋唐五代石刻數據庫4處用字記錄，從矢構造者1處，從寸組織者3處。

矯 jiǎo 几兆切。強也，詐也，揉箭箝兒。

《名義》：“矯 jiǎo 居趙反。詐。”

按：《說文》：“矯 jiǎo 矯，揉箭箝也。从矢喬聲。居夭切。”唐永徽五年《王素墓誌》：“於惟王氏，崑峯秀峙，矯矯仙君，周靈元子，斷鞅犯顏，引裾迂旨。輕茲大寶，重尋丹滓，拂衣遐舉，躡雲高視”仍作矯，《名義》抄同。

短 duǎn 丁緩切。不長也。

《名義》：“短 duǎn 都緩反。不長。”

按：《說文》：“短 duǎn 𠂔，有所長短，以矢爲正。从矢豆聲。都管切。”《名義》“短”次“𠂔”“𠂔”之間。北魏《邢巒妻元純阼墓誌》“生浮命促，晝短宵長”字作𠂔，其字從“手”；隋唐五代石刻楷化定形：數據庫 5 處記錄，僅 1 處從矢構造，餘 4 處從矢組織。

𠂔 shěn 尸忍切。況也。矧，同上。矧，同上。

《名義》：“𠂔，尸忍反。矧，同上。咒（況）也。長也。矧（矧），上文。”

按：《說文》：“𠂔 shěn 𠂔，況也，詞也。从矢，引省聲。从矢，取詞之所之如矢也。式忍切。”𠂔矧𠂔異體，《名義》用字，咒況、矧矧形近抄混。

矧 zēng 子登切。結繳於矢也。

《名義》：“矧，子登反。結矢。”

按：《說文》：“矧 zēng 矧，惟歟矢也。从矢曾聲。作滕切。”《名義》“矧”次“侯”“矧”之間。

矧 shāng 式羊、且羊二切。傷也。

《名義》：“矧 shāng 尸羊反。傷。”

按：《說文》：“矧 shāng 矧，傷也。从矢易聲。式陽切。”矧傷記錄同源詞。

矧 bà 蒲楷切。短也。

《名義》：“矧 bà 菩楷反。短兒。”

知 zhī 豬移切。識也，覺也。

《名義》：“知 zhī 豬移反。覺也。欲也。治也。正也。”

按：《說文》：“知 zhī 知，詞也。从口从矢。陟离切。”《名義》“知”次“矧”“矣”之間。六朝石刻《無量義經之一》作知。

矣 yǐ 諧几切。已（已）語辭也。

《名義》：“矣 yǐ 於紀反。止也。”

按：《說文》：“矣 yǐ 矣，語已詞也。从矢以聲。于已切。”

矧 yǐng 牙冷切。小兒。

《名義》：“矧 yǐng 小狼（貌）。手（牙）給（冷）反。”

按：《名義》釋義用字狼、貌形近抄混，反切用字手牙、給冷形近抄混。

矧 kuì 丘吠切。矧矧，短小兒。

《名義》：“矧，丘吠反。短也。”

矧 huì 呼吠切。矧矧。

《名義》：“矧 huì 牛（乎）吠反。短，上文。”

按：“矧矧”雙音成詞。《名義》反切上字疑為牛、乎形近抄混；反切下字存疑待攷。

矧 cuó 才戈切。短也。

《名義》：“矧，才戈反。短。”

𠂔 zhuó 職劣切。短也。

《名義》：“𠂔（𠂔）zhuó子業反。短。”

按：《名義》𠂔、𠂔形近抄混。𠂔拙𠂔記錄同源詞。

𠂔 bī 必弓切。𠂔𠂔，短小兒。

《名義》：“𠂔bī方迷反。”

𠂔 jī 子弓切。𠂔𠂔。

《名義》：“𠂔jī子奚反。短。”

按：“𠂔𠂔”雙音成詞。

𠂔 fǎ 孚法切。矢也。

按：《名義》所無。

𠂔 huān 呼官切。短。

按：《名義》所無。

矩 jǔ 拘羽切。法也。圓曰規，方曰矩。𠂔，同上。

《名義》：“𠂔 jǔ俱禹反。規矩。亦方也。法也。常也。”

《宋本·木部》：“𠂔 jǔ居羽切。與矩同。”《名義》“𠂔”次“𠂔”後。北魏《于祚妻和醜仁墓誌》作𠂔，《鄧羨妻李𠂔蘭墓誌》作𠂔，巨形楷化同《名義》：多添一豎筆。這類情形，不獨六朝石刻，即逮至唐代碑刻仍然。如唐《李府君神道碑》“巨防”之巨、“疊矩”之矩，皆於下部多加豎筆。

𠂔 diāo 丁幺切。犬短尾。

按：《名義》所無。

𠂔 yǐ 於己切。短兒。

按：《名義》所無。

𠂔 diào 徒了切。矢也。

按：《名義》所無。

矮 ǎi 《說文新附》：“矮ǎi 𠂔，短人也。从矢委聲。烏蟹切。”

按：《宋本》本部《名義》所無。

弓部第二百五十八

凡七十五字

字頭 64 個。《宋本》《名義》《說文》共見 22 個，《宋本》《名義》共見 43 個，《宋本》《說文》共見 27 個。

《宋本》新增字 19 個：𠂔、𠂔、𠂔、𠂔、𠂔、𠂔、𠂔、𠂔、𠂔、𠂔、𠂔、𠂔、𠂔、𠂔、𠂔、𠂔、𠂔、𠂔。

《宋本》漏收個3個，即《名義》中的“弮、弦、弮”。

《宋本》字序，《名義》大部一致。

弓 gōng 居雄切。黃帝臣揮作弓。

《名義》：“弓，居雄反。射。”

《說文》：“弓gōng 𠂇，以近窮遠。象形。古者揮作弓。《周禮》六弓：王弓、弧弓以射甲革甚質；夾弓、庾弓以射干侯鳥獸；唐弓、大弓以授學射者。凡弓之屬皆从弓。居戎切。”窮從躬得聲，躬從弓得聲。弓矢同類，“短弧”射人，結構從矢從弓；后羿射日，字或從弓作羿。參見《說文解字的文化說解·弓矢意象》。六朝石刻用字見北魏《元鑕遠墓誌》等，隋唐五代石刻見開元十五年《唐故金紫光祿大夫行鄜州刺史贈戶部尚書上柱國河東忠公楊府君（執一）墓誌銘》等。

弭 mǐ 亡尔切。息也，忘也，止也，安也，滅也。又弓無緣也。弮，同上。

《名義》：“弭mǐ 亡尔反。止也。息也。忘也。安也。”

《說文》：“弭mǐ 𠂇，弓無緣，可以解轡紛者。从弓耳聲。緜婢切。𠂇，弭或从兒。”
按：《名義》本部抄重，“弭”次“弮”“彊”之間。北魏《元湛墓誌之二》作弭。

弮 diāo 丁么、丁昆二切。天子弓也。弮，同上。畫弓也。又丁禮切，舜弓名。

《名義》：“弮diāo 一（丁）條反。畫一弓。”

《名義》：“弮，都礼反。舜弓。憇，古惠。”

《說文》：“弮dūn 𠂇，畫弓也。从弓辜聲。都昆切。”《名義》“弭”“弮”次序，
按：《宋本》顛倒。

弮 xuān 火玄切。角弓也。

《說文》：“弮xuān 𠂇，角弓也，洛陽名弩曰弮。从弓昌聲。烏玄切。”《名義》所
按：無，系抄脫。

弮 chāo 尺遙切。弓弛兒。

《說文》：“弮chāo 𠂇，弓反也。从弓召聲。《詩》曰：彤弓弮兮。尺招切。”《名
按：義》所無，系抄脫。唐上元二年《唐故使持節青州諸軍事青州刺史上柱國贈司徒揚州大都督虢莊王（李鳳）墓誌銘》“密須長勺，綃旆弮弓。體縱高明，情遊多藝。禮訪十倫，詩談五際。字閱龜負，文稽龍蠶”作弮。

弧 hú 戶都切。木弓也。

《說文》：“弧hú 𠂇，木弓也。从弓瓜聲。一曰往體寡、來體多曰弧。戶吳切。”《名
按：義》全本包括釋義反切等用字皆抄脫，北魏《竇泰墓誌》作弧。

彊 quán 渠貞切。弓曲也。

按：《說文》：“彊quán 𠂇，弓曲也。从弓藿聲。九院切。”《名義》所無。

彊 kōu 苦侯切。弓弩端，弦所居也。

《名義》：“彊，苦侯反。弦所居。”